

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文件 泉州市鲤城区总工会

泉鲤建〔2025〕154号

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泉州市 鲤城区总工会关于举办第二届鲤城区 物业服务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

区各物业服务企业、企业工会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提升鲤城区物业服务行业从业人员的专业技能和服务水平，弘扬工匠精神，营造全区物业服务行业职工学先进、拼技能、创品牌、争贡献的良好氛围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第二届鲤城区物业服务行业职业技能竞赛。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竞赛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泉州市鲤城区总工会

中共鲤城区物业服务行业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泉州市鲤城区物业管理协会

鲤城区物业管理行业工会联合会

鲤城区物业服务行业妇女联合会

竞赛组委会：成立第二届鲤城区物业服务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，负责竞赛的整体安排、组织领导和统筹管理工作。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泉州市鲤城区物业管理协会，具体负责竞赛的组织协调、筹备及实施工作。

二、竞赛工种与形式

（一）物业管理员

1.考核范围：与物业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、物业管理事务、物业服务规范等相关内容。

2.考核形式：本次物业管理员竞赛以辩论赛和场景模拟小品赛的形式进行。辩论赛通过“立论（个人观点）-辩手诘问-专家提问-总结陈词”四个环节展开，全程现场竞技。场景模拟小品采用公司内部人员自由组合进行角色扮演，编排物业管理员日常工作过程中出现的场景，如业主办理交房、装修、处理投诉等。

3.参赛人数：每支参赛代表队（即：每个物业企业）物业管理员参赛选手2名，配合场景模拟小品赛角色扮演的助演嘉宾不超过3名。

4.竞赛成绩：个人名次以相应的总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。
物业管理员个人总分=辩论赛100分×50%+场景模拟小品100分×50%。物业管理员工种团体得分为2名参赛选手成绩之和。

（二）秩序维护员

1.考核范围：物业管理秩序维护礼仪礼节、交接班、巡逻、交通指挥及安全应急技能等相关内容。

2.考核形式：岗位技能展示团体赛与灭火接力实操团体赛两项考核。

3.参赛人数：每支参赛代表队（即：每个物业企业）由5名成员组成。

4.竞赛成绩个人得分=岗位技能展示团体赛（个人及整体形象展示+交接班展示+巡逻展示）团队得分除以5+车辆指挥个人得分+灭火接力实操团体赛团队得分除以5。

5.秩序维护员团体总分=岗位技能展示团体赛得分×30%+交通指挥个人得分总和×30%+灭火接力实操团体赛得分×40%。

全场技能竞赛团体总分为二个工种的团体总分之和。

三、参赛资格与报名程序

在全区物业服务企业的物业管理项目中担任物业客服人员、秩序维护员，从业年限在2年以上且在参赛企业连续缴纳社保3个月以上的（截止报名时间）均可报名，秩序维护员参赛选手可提供连续三个月工资发放证明。每个企业参赛代表队由1名领队和

7名选手（物业管理员2名、秩序维护员5名）组成，领队须是非参赛选手，各参赛企业均须成立工会组织。

各参赛企业报送选手名单时，须上报一名领队负责本企业参赛事宜（非参赛选手），请各参赛企业于2025年10月31日前报送以下资料：

1. 参赛选手报名表填写后并加盖企业公章后的扫描件，报名表见附件2；
2. 选手近期两寸彩照电子档；
3. 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公章后的扫描件；
4. 参赛企业工会组织批复或机构代码证复印件，并加盖企业公章后的扫描件；
5. 选手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、工资发放记录，并加盖企业公章后的扫描件；
6. 物业管理员参赛选手在企业连续缴交三个月以上的社保凭证（须加盖当地社保管理机构公章）；

以上资料打包压缩后发送至邮箱：251407761@qq.com，联系人：陈小燕，联系电话：13959929985（微信同号）、15359539422。

四、奖励办法

（一）个人奖项

本次竞赛各工种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若干名（视具体参赛单位数而定）由竞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、奖杯及

奖金。物业管理员第一名获奖选手按规定程序向区总工会申请授予“鲤城区五一劳动奖章”荣誉称号，秩序维护员第一名获奖选手按规定程序向区总工会申请授予“鲤城区金牌工人”荣誉称号。

已获得全国、省、市级“技术能手”、“五一劳动奖章”等荣誉的人员不参加本次竞赛。已获得“鲤城区技术能手”、“鲤城区五一劳动奖章”的人员不参加同一项目等级的竞赛。

（二）团体奖项

对本次竞赛中团队成绩优异的单位颁发团体奖，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若干名（视具体参赛单位数而定），由竞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、奖杯。对本次竞赛组织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，由竞赛组委会颁发“优秀组织奖”荣誉证书。

五、其他

（一）各物业服务企业要高度重视，开展岗位练兵，积极组织选拔优秀选手参加此次竞赛。本次技能竞赛获奖选手将优先作为我区代表队候选人参加全市、全省乃至全国物业管理行业职业技能竞赛。

（二）参赛选手须带身份证备查。严格参赛资格的审核，发现选手资历造假，将取消选手个人和该企业团体成绩，该企业两年内不得参加全区物业管理行业岗位技能竞赛，并在全区通报批评、扣罚企业信用分。

（三）此次竞赛裁判员从未在我区物业服务企业任职（含兼职）的各大专院校相关物业管理专业资深教师和物业专家中推荐产生。

（四）竞赛具体日期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1.第二届鲤城区物业服务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成员名单
2.第二届鲤城区物业服务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参赛选手报名表

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

泉州市鲤城区总工会



2025年10月2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1

第二届鲤城区物业服务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组委会成员名单

组委会主任：张智鹏 区住建局局长

副主任：郑志伟 区住建局副局长

陈雅玲 区总工会副主席

委 员：林永福 区住建局房管股股长

周斌斌 区总工会权益服务部负责人

郭海阳 区物业行业工会主席

林振彬 鲤城物协会长

组委会办公室主任：林振彬（兼）

成 员：周义贤 区物业行业工会经审委委员

陈小燕 鲤城物协秘书长

薛少虎 鲤城物协秘书处干事

附件2

第二届鲤城区物业服务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参赛选手报名表

单位:

(盖章)

领队:

联系电话:

选手姓名	参赛工种	工作单位及服务项目	性别	年龄	身份证号码	合同期限
	物业管理员					
	物业管理员					
	秩序维护员					
	秩序维护员					
	秩序维护员					
	秩序维护员					
	秩序维护员					

